

海阳市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海阳市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安排部署，坚持把公开透明作为政府工作基本制度，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提升主动公开信息质量，拓展丰富公开渠道，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

1. 主动公开。2023 年，海阳市商务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4 条，主要涉及机构概况、领导信息、财政预决算公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议提案、行政执法公示等信息，围绕社会关切做好政策解读回应，及时答复 12345 政务热线和网上民声，无超期回复。

2.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海阳市商务局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条，办理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条，主要涉及民生信息，已依法依规答复并予以公开，接受申请数量较 2022 年减少 1 条，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3. 政府信息管理。规范《2023 年海阳市商务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等，完善文稿审核流程，实行“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公开内容准确无误。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开设“海阳商务”微信公众号，传递商务政策咨询、发布商务工作动态。结合工作实际，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依托政府门户网站、设立宣传栏、发放宣传资料等公开渠道，按月、按季度公开各类政府信息，确保信息公开平台运转良好。

5. 监督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严格的监督保障制度，层层监督、级级压实。明确办公室专门负责日常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工作，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 1 名，积极开展和参加政府组织的相关培训活动（会议），不断提升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编制发布能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信息公开实行“三审三校”，层层把关，确保市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维 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政策解读内容不够深入、系统和全面；二是部分干部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内容格式不够规范；三是信息公开渠道、形式有待拓展。

（二）改进措施

一是适时通过“海阳商务”微信公众号开展政策解读，增强解读信息的时效性和针对性；二是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通过专题培训，增强相关人员信息公开意识，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三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充分使用“海阳商务”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图文信息，进一步丰富公开渠道、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3年未

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制订《2023 年海阳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强化职责分工，推进工作落实。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承办政协委员提案 2 件，均按期回复办理结果和意见，满意率达到 100%，办理情况均已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四）工作创新情况

创建“海阳商务”公众号，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发布惠企政策、商务信息、商务动态，丰富了信息公开形式。

（五）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本年度商务局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商务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